

证券代码：400008\420008 证券简称：水仙 A5\水仙 B5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承销保荐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11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苏雪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11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夏暘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11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蔡青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11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沈青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11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聘任刘珏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11月25日起生效。
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一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萌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11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25日